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。本次监事会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金华主持。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指引编制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《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，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

管理，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为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，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.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内有效，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。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修改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10月27日